

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 (亏损)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117%--131%	盈利:20841.06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79元/股-0.84元	盈利:0.65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情况

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母公司中原出版传媒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属河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河南省郑州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河南人出版有限责任公司,河南出版对外贸易有限公司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重大资产重组项目。该事项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的相关规定,公司将河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河南省郑州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河南人出版有限责任公司,河南出版对外贸易有限公司纳入了报告期合并报表范围,是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上升的主要原因。

特此公告。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14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2、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月19日

证券代码:000719 证券简称:大地传媒 公告编号:2015-005

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大地传媒,股票代码:000719)自2014年12月26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4年12月26日发布了《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停牌公告》(2014-072号),详情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截至目前公告日,相关事项正在筹划中。鉴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动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1月20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将在披露相关公告后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月19日

证券代码:000719 证券简称:大地传媒 公告编号:2015-006

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股权登记日:2014年1月23日

● 债券付息日:2014年1月26日

● 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于2013年1月25日发行的“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将于2015年1月26日(因2015年1月25日为法定休息日,顺延至2015年1月26日)支付2014年1月25日至2015年1月24日期间的利息。根据《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有关条款的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1.1 债券名称: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2 核准情况: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65号文件核准发行。

1.3 债券简称及代码:5年期公司债券简称“12重工01”,债券代码“122220”;7年期债券

简称“12重工02”,债券代码“122221”。

1.4 债券面值:人民币100元,每手“12重工01”为人民币12亿元,“12重工02”为人民

币12亿元。

1.5 债券利率:“12重工01”票面利率为4.85%,“12重工02”票面利率为5.2%。

1.6 债券期限:“12重工01”为5年期,“12重工02”为7年期,附第3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12重工02”为7年期,附第5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1.7 债券计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1.8 付息日:本期债券起息日为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发行首日,即2013年1月25日,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1月25日为该计息年度的付息日。

1.9 付息金额:每手“12重工01”票面利息为人民币12元,“12重工02”票面利息为人民币12元。

1.10 债券上市流通:本期债券于2013年1月2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1.11 债券登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

1.12 本期付息方案:按“12重工01”票面利率为4.85%,每手“12重工01”面值1,000元派发利息为人民币48.50元(含税);按“12重工02”票面利率为5.2%,每手“12重工02”面值1,000元派发利息为人民币52.00元(含税)。

1.13 债券登记日和付息日:2015年1月23日

1.14 四付息日:本期付息对象为截至2015年1月22日。

1.15 上市时间及地点:本期债券于2013年1月2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1.16 登记、托管、结算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

1.17 按照《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本次付息方案如下:

1.18 本期债券5年期品种的付息日为2014年至2018年每年的1月25日,若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则赎回日或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自2014年至2018年每年的1月25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计息)。

1.19 本期债券7年期品种的付息日为2014年至2020年每年的1月25日,若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则赎回日或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自2014年至2020年每年的1月25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计息)。

1.20 到期日期:2018年1月25日,若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则赎回日或回售部分债券的,到期日为2018年1月25日。

1.21 本期债券5年期品种的付息日为2015年1月25日,若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则赎回日或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自2015年至2019年每年的1月25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计息)。

1.22 本期债券7年期品种的付息日为2015年1月25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计息)。

1.23 本期债券5年期品种的付息日为2015年1月25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计息)。

1.24 本期债券7年期品种的付息日为2015年1月25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计息)。

1.25 本期债券5年期品种的付息日为2015年1月25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计息)。

1.26 本期债券7年期品种的付息日为2015年1月25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计息)。

1.27 本期债券5年期品种的付息日为2015年1月25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计息)。

1.28 本期债券7年期品种的付息日为2015年1月25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计息)。

1.29 本期债券5年期品种的付息日为2015年1月25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计息)。

1.30 本期债券7年期品种的付息日为2015年1月25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计息)。

1.31 本期债券5年期品种的付息日为2015年1月25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计息)。

1.32 本期债券7年期品种的付息日为2015年1月25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计息)。

1.33 本期债券5年期品种的付息日为2015年1月25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计息)。

1.34 本期债券7年期品种的付息日为2015年1月25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计息)。

1.35 本期债券5年期品种的付息日为2015年1月25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计息)。

1.36 本期债券7年期品种的付息日为2015年1月25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计息)。

1.37 本期债券5年期品种的付息日为2015年1月25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计息)。

1.38 本期债券7年期品种的付息日为2015年1月25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计息)。

1.39 本期债券5年期品种的付息日为2015年1月25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计息)。

1.40 本期债券7年期品种的付息日为2015年1月25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计息)。

1.41 本期债券5年期品种的付息日为2015年1月25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计息)。

1.42 本期债券7年期品种的付息日为2015年1月25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计息)。

1.43 本期债券5年期品种的付息日为2015年1月25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计息)。

1.44 本期债券7年期品种的付息日为2015年1月25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计息)。

1.45 本期债券5年期品种的付息日为2015年1月25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计息)。

1.46 本期债券7年期品种的付息日为2015年1月25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计息)。

1.47 本期债券5年期品种的付息日为2015年1月25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计息)。

1.48 本期债券7年期品种的付息日为2015年1月25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计息)。

1.49 本期债券5年期品种的付息日为2015年1月25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计息)。

1.50 本期债券7年期品种的付息日为2015年1月25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计息)。

1.51 本期债券5年期品种的付息日为2015年1月25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计息)。

1.52 本期债券7年期品种的付息日为2015年1月25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计息)。

1.53 本期债券5年期品种的付息日为2015年1月25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计息)。

1.54 本期债券7年期品种的付息日为2015年1月25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计息)。

1.55 本期债券5年期品种的付息日为2015年1月25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计息)。

1.56 本期债券7年期品种的付息日为2015年1月25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计息)。

1.57 本期债券5年期品种的付息日为2015年1月25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计息)。

1.58 本期债券7年期品种的付息日为2015年1月25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计息)。

1.59 本期债券5年期品种的付息日为2015年1月25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计息)。

1.60 本期债券7年期品种的付息日为2015年1月25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计息)。

1.61 本期债券5年期品种的付息日为2015年1月25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计息)。

1.62 本期债券7年